

# 导 言

《共享利益论》一书是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九五”规划项目——《股份合作制企业的产权界定与利益关系研究及其政策建议》课题的最终成果。

## § 0.1 研究共享利益的缘起

研究共享利益的缘起要从我们集中注意力研究经济利益说起。近年来，复旦部分经济学者在思考和研究一个问题，经济学的核心是什么？开始时众说纷纭。

有的说，经济学的核心是生产关系，是研究人们在经济活动中的各种经济关系。有的说，经济学的核心是生产力，是研究生产什么、如何生产。有的说，经济学的核心是交换或者说是市场，是研究市场经济如何运行的问题。有的说，经济学的核心是价格问题，是研究市场价格的形成机制。有的说，经济学的核心是货币问题或是金融问题，是研究可用货币衡量的经济活动的动力或阻力。有的说，经济学的核心是资源配置，是研究稀缺或有限的资源如何进行合理配置的问题。有的说，经济学的核心是经济利益，是研究经济利益的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有的说，经济学的核心是分配，是研究经济利益在各个社会集团中如何进行分配。

.....

后来，我们通过分头有目的地重点阅读了十几部有代表性的经济学名著，其中包括马克思主义和西方经济学的著作。我们联系实际进行了很多次的讨论，我们初步取得了共识：经济学的核心是经济利益，经济学是研究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过程中经济利益问题的科学。其基本见解如下：

(1) 一切经济学的核心是经济利益。无论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或无产阶级经济学）还是西方经济学（或资产阶级经济学），虽然各种说法不同，实质上都是以经济利益为核心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公开声明是为无产阶级的利益服务的，是以谋求无产阶级（即大多数人）利益为目的的经济理论体系。毛泽东说过，“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则，就是要使群众认识自己的利益，并且团结起来，为自己的利益而奋斗”。<sup>①</sup>西方经济学对经济学的核心虽有多种说法，但是，实质上是以谋求资产阶级（即少数人）利益为目的的经济理论体系。康芒斯说过“自从经济学的研究开始和哲学、神学或者自然科学分开，研究者采取的观点决定于当时认为最为突出的冲突以及研究者对冲突的各种利益的表态。”<sup>②</sup>

(2) 一切经济活动的核心是经济利益，经济活动包括生产、流通、分配和消费。马克思说过，人们奋斗所争取的一切，都同他们的利益有关。人们从事生产，实际上是创造经济利益，流通实际上是交换经济利益，分配实际上是分享经济利益，消费实际上是实现经济利益。人们从事各种经济活动，实际上都是企图以最少的耗费，取得最大的经济利益。

<sup>①</sup>《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318页。

<sup>②</sup>康芒斯：《制度经济学》上册，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134页。

(3) 一切经济关系的核心是经济利益。在各种社会关系中，首要的就是利益关系，各种经济关系实质上就是经济利益关系。恩格斯说过，每一既定社会的经济关系首先表现为利益。例如，现实中的国家、企业和个人之间的关系，实际上就是三者的经济利益关系、中央与地方之间的经济关系，其核心是经济利益关系；国家与国家之间的关系核心也是经济利益。

首先，研究经济利益及其关系，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它可以从一个新的视野研究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拓宽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研究的范围，完善和深化经济学学科的建设。

我国经济理论工作者对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研究是有成绩的，贡献很大。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我们的经济理论工作者，深入研究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分析，揭示资本主义制度的本质，对于我们正确认识当代资本主义、正确认识社会主义必然取代资本主义，树立社会主义必胜的信心，起了很好的作用。改革开放以后，我们的经济理论工作者又深入研究马克思经济理论，从其中关于社会化大生产、商品经济、市场经济的一般原理，来指导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经济改革，也起了很好的作用。从我们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利益关系的初步探索中，我们发现马克思主义者一贯重视经济利益理论，历来注意正确处理经济利益关系。但是，长期以来，我们有一些理论工作者，虽然在这方面也开始做了一些工作，但总感到重视不够，深入研究颇少。从中，我们得到一个启示，有必须重视和加强对马克思主义经济利益理论的系统研究，为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研究开拓一个新的视野。

我们的经济理论工作者，对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研究也是很有成效的。在相当长一段时间内，主要研究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社会主义相互关系、按劳分配等社会主义经济制度问

题，这对于认识社会主义的本质也是起了很好作用的。改革开放后，不少经济理论工作者加强了对经济运行的研究，这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的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也起了积极作用。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的利益关系的研究，似乎又为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研究开辟了新的领域。我们的工作，有一定开拓性，但是很初步的，有待于经济理论工作者更深入的研究。

研究经济利益关系为经济学科的发展和建设提供了一个新思路。我们通过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学习，通过对西方经济学的了解，通过对社会主义经济关系的考察，特别是通过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的利益关系研究，我们认为经济学的研究应以经济利益为中心建立经济学的新体系，不知可否。还有人建议要建立一门新的经济利益学，也未尝不可。但是，现在不少经济学著作、政治经济学教科书中没有经济利益理论一席之地，恐怕是不妥的。

其次，研究经济利益关系对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经济改革是有重大的现实意义。社会主义的发展、改革和稳定都离不开经济利益关系。

经济利益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动力。发展是硬道理。中国解决所有问题的关键要靠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发展的动力是什么，说法不一。根据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基本原理，根据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现实，我们认为经济利益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动力，是经济利益推动劳动者积极劳动，是经济利益推动企业积极发展生产，是经济利益推动改革开放，所以，经济利益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推动力。

经济利益是经济改革得失的测量器。经济改革实质上是经济利益关系的调整，经济改革的过程实际上就是经济利益关系调整的过程。一切工作，包括经济改革，都要以是否符合最广大

人民群众的利益为最终衡量的标准。经济改革符合最广大人民的利益才算是成功的 经济改革不符合最广大人民的利益 不能是成功的。

经济利益是社会主义制度巩固和完善的稳定器。我国正处于经济发展和经济体制的转轨时期，各方面利益关系变动较大，各种矛盾可能会比较突出，保持社会的稳定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怎样才能保持稳定呢？关键在于正确认识和处理各种利益矛盾 及时调整经济利益关系。

再次 经济利益关系的研究还有认识论上的意义 可以解决和克服经济利益认识上的某些误解。

有些人忌讳利益 特别是经济利益 回避经济利益关系的研究，似乎一提利益，就是宣扬个人利益至上。对这个问题怎么看？根据我们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的利益关系的研究认为：第一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经济利益主体多元化 我们必须承认和尊重个人利益 否认是不行的 忌讳是没有必要的 第二，个人利益至上是不对的 也是行不通的。无论是个人、企业、国家，还是别的什么经济主体，都不是也不可能是仅仅追求本身单一的经济利益，而是追求以经济利益主体本身利益为主的综合经济利益。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个人利益离不开集体利益和国家利益 我们主张个人在追求自身利益时 要考虑集体利益 要为国家利益多做贡献。

有些人忌讳利益 特别是经济利益 回避经济利益关系的研究，似乎一讲经济利益就是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背道而驰的 这也是一种误解。我们认为 第一 经济利益关系是应该可以也是独立进行研究的 当然 在整个社会利益体系中 除经济利益外 还有政治利益、文化利益。但是 经济利益是基础性的根本利益 可以单独研究 政治利益、文化利益也可以单独研究；

第二 我们在研究经济利益关系中不能片面的只讲经济利益 要遵循经济利益、政治利益、文化利益三兼顾的原则 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共同发展。

在取得共识的基础上，我们准备对经济利益理论与实践作比较系统的研究和探索。除了一些主要偏重于是经济利益理论方面的课题 如‘经济利益关系通论’、‘综合经济利益论’、‘根本利益论’、‘利益关系演变论’等以外 我们更着重努力将理论与现实结合起来 尝试从新的角度 以新的视野 在更深的层次上来探讨现实的经济问题。例如 从开放利益的角度 探讨我国的对外开放问题 从机会利益的角度 研究金融领域的经济关系问题 从风险利益的角度 探讨高科技产业的发展问题 等等。

从共享利益的角度，探讨股份合作制的产权界定和利益关系，是我们对经济利益理论和实践探索的一个新课题。

因此，本书的研究对象是股份合作制但不是一般地研究股份合作制，而是从利益角度研究股份合作制。我们把股份合作制的利益关系本质特征概括为共享利益。

那么，为什么要以股份合作制为研究对象呢？

## § 0.2 股份合作制是一种新的 公有制实现形式

### 一、股份合作制的产生

社会经济是不断发展的，合作经济也是不断向前发展的。不能一提起合作经济，就是 20 世纪英国罗虚代尔的产物，或者就是 20 世纪 50 年代的农业合作化。事实上，合作经济是一个跨度大、范围广、时间长、大有发展前途的经济形式。

在西方国家，合作经济已由 19 世纪罗虚代尔式发展到 20 世纪的蒙德拉贡式。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加强，现在合作经济越来越成为世界经济中一个重要成份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合作制原则的基本内容虽然保留着，但是，在不少方面出现了新变化。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国家的合作经济出现了朝集中化、一体化发展的趋势。当代合作社已不仅仅是当初那种社员之间互助互济为抵御中间商人盘剥的惠顾者经济组织，而已成为同政府、垄断集团和其他利益集团交涉的力量。随着农业现代化和商品化的推行，农业合作组织已经发展为从农用物资的生产和供应到农业生产、农产品收购、储运、加工、包装直至销售的农业合作体系，还逐步实行跨地区、多层次的专业联合，成为各种专业联合体和农工商一体化组织。它凭借自己日益壮大的经济实力，积极参与市场竞争，正在向一体化、大型化和现代企业的方向发展，合作社经营目标上，也从以服务为主，走向服务和盈利并重，且有逐渐向盈利性倾斜的趋势。

近年来，我国正在迅速发展的股份合作制是合作经济的又一新发展。这种股份合作制是一种合作经济与现代股份经济相结合而形成的新型合作经济。它是一种各种不同所有制内部相互之间，借鉴股份制的组织运作方法，实行资本、劳动力、土地、设备、技术等生产要素参股而形成的一种新型合作经济组织。

股份合作制可以是在原合作经济组织中引入股份形式，形成兼有合作制劳动联合和股份制资本联合的新型企业制度。例如，某些地方将部分老合作企业的有效资产形成若干股份，其中一部分归企业所有，一部分划分到现有职工头上，让职工个人占有。同时，还吸收部分外来企业和个人入股，这样，实行股份合作经营的合作企业，就成为一种具有合作企业和股份制企业某些特征的新型合作企业。

股份合作制也可以是在以国有经济为主体的原股份制企业的基础上引入合作经济原则，形成兼有股份制的资本联合和合作制劳动联合的企业制度。例如，某些国有企业改制的股份制企业中除有国家股、法人股、个人股外，还设有本企业职工股，就具有这样的性质。在这种企业中，股权平等、同股同利，投资者和劳动者风险共担，劳动者不仅是社会的主人，而且也是本企业真正的主人。劳动者除参加按劳分配外，还可以按股分红。

股份合作制还可以是由个体经济入股联合而组成的新型合作企业。例如，某些发达地区，由于市场经济的发展，个体经营已无法适应生产要素合理流通、优化配置和规范效益的要求，一些个体经营者以资本和劳动入股的形式组织生产和经营。这种新办的企业也是具有股份制企业和合作制企业某些特征的新型股份合作制企业。在农村和城镇，股份合作制兴起的原因是有差异的。

在农村，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社会化分工越来越细，协作越来越紧密，客观上要求有某种程度的联合，要求分散经营和集中经营相结合，股份合作制就是把分散的农民联系和组织起来的一种新型的合作经济组织形式。这是由于农村经济改革过程出现了许多具体问题有待解决。一是农村土地实行家庭承包经营后，普遍碰到的一个问题，就是对原生产队、生产大队的集体财产，尤其是村办企业的财产如何处置。农村合作化几十年的积累，是农村生产力和集体经济发展的基础，既不能分光吃净，也不能平调抽走，急需创造一种新的企业组织去容纳它；二是实行家庭承包责任制后，农村的财产关系发生了重大变化，农民的私人财产在农村财产中占有的份额日益增大，由于农民自己掌握了积累的权利，农村中属于农户私有的生产资料得到了迅速的增长。在农村生产要素重组过程中，如何对待这部分财产权

利，也是很现实的问题；三是在农村多种生产力层次、多种经济成份、多种经营形式共存的条件下，随着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自然经济向商品经济的转化，要求突破原有的格局，实现单一资本向联合资本的转化，这就需要创造一种能容纳多种所有制、多种生产力的组织形式；四是农村改革中异军突起的乡镇企业，在发展中遇到了承包制难以克服的许多难点，如企业行为短期化，承包负盈不负亏，职工主人翁地位弱化等等，这些问题的解决，要求在乡镇企业深层次的改革中，创造一种制度，达到改善乡镇企业经营机制，增强企业自我积累、自我约束的能力，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的目的。

在城镇，股份合作制也是适应市场经济的要求而产生的。城镇集体工业企业存在着产权不清晰、经营机制缺乏自主性和灵活性的弊端，这一弊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给企业带来了新的问题。

其一，从城镇集体工业的现状看，企业中资本的有机构成在不断提高，资本投入带来的经济效益已经占有企业经济效益的很大比重，而依靠传统合作经济的机制，已不可能筹集到大量资金投入企业，从而延缓了企业提高资本有机构成的进程，削弱了企业的竞争能力，因而有必要利用一种新的企业组织形式来吸引投资。

其二，合作经济的原则之一是企业必须提留不可分割的公共积累，而至今，许多集体企业长期来提取出来的不可分割的公共积累过大，与职工经济利益的联系日益脱钩，这又成为困扰企业的重要因素，成为当前集体企业一时难以解决的问题。

其三，经过多年的改革，不少集体工业企业的产权主体和投资主体已经多元化，企业中不仅有企业职工集体所有的资产，而且有联社资产，还有外单位投入，国家投资等；在改革开放过程

中，一些集体工业企业还接受社会上个人、法人以及外商的投资，多元化的资产所有者必然要求按照市场经济的原则享有自己的利益。在这些企业中，国有资产不能被侵吞；联社资产已成为联社范围集体公有，也不应散伙瓜分；外单位或个人的投入，其产权也应予以承认。针对这种情况，采取股份合作制形式，在恢复本企业劳动者入股分红的同时，引入股份制的机制，使不同投资主体成为企业股东，合股经营，明晰了产权和与之相关的利益，这是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

从城镇集体企业的改革实践看，试行股份合作制已成为转换集体企业运行机制的良好契机。前几年，承包制、租赁制等方式在集体企业的推行，不是完全没有积极意义，只是跳不出国有企业那套管理模式，仅仅着眼于解决经营机制问题，难免存在较大的局限性。而试行股份合作制不仅可以解决企业经营机制；还可以解决企业产权组织形式和资产运行机制；股份合作制既属于公有制范畴，又能够有效地区别于国家所有制企业，它实际上构造了两权适度分离的新的实体形式，以资产股份化，经营合作化对集体企业实现了运行机制的转换。

股份合作制企业不管是从原国有企业、合作企业转制而来的，还是由个体企业或个体劳动者联合新组建的，都已不是原来的国有经济、合作经济和个人经济，而是新形成的股份合作经济。这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的新发展，而且可能是社会主义所有制的发展方向。

## 二、股份合作制仍然是合作经济

近几年来，股份合作制企业在各地得到了迅速发展，并呈现出多样化的趋势；有些企业虽然叫做股份合作企业，但实际上是公司企业，也有的是合伙企业，离规范的股份合作企业有较大差

距。多种多样的股份合作企业从产权制度到内部治理结构表现出较大的差异，这给股份合作经济性质的认定带来了一定的困难，分歧也由此而产生。有人认为股份合作企业内部成员从事共同劳动，以共同占有的生产资料作为自己从事劳动的条件，所以它是一种共有制经济；也有人认为股份合作制是介于集体所有制和私有制之间的半公有制性质的经济；更有人认为股份合作企业中既有劳动者，又有投资者，所以它既不是合作经济，也不是股份制经济，是“非驴非马”的经济形式。我们认为，股份合作制经济尽管采取了股份制的一些做法，但本质上是属于合作经济，因为它的基础仍然是合作经济。

(1) 股份合作制并没有抛弃合作经济所特有的经济关系。这种特有的经济关系表现在：其经济活动的前提是劳动者自愿将一定的资金、劳动力、技术或生产资料作为股份入股；经济活动是按自主经营、民主管理方式进行的；经济活动的结果是企业成员获得一定的经济利益和各种各样的服务。股份合作制发展了这种自愿、民主、互利的经济关系，并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赋予合作经济新的内容，融劳动合作和资本合作于一体，并采用了股份制在筹集资金和内部治理结构等方面的合理因素。在股份合作制企业内部，劳动合作是主体，资本合作采取了股份形式，这为劳动合作提供了条件，职工既是劳动者，又是企业出资人，他们不仅以劳动者身份而且以所有者的身份出现，这就使股份合作制企业成为一种新型的合作经济形式。

(2) 尽管股份合作制运用了股份形式，实行资本联合，但不能因为这一点就说它是股份制经济从而否定它的合作经济性质。要进行生产，就要有人的因素和物的因素，并使二者结合起来；如果只有劳动者的联合，而没有相应的资本联合作为物质基础，是不可能形成现实的生产能力的。所以，在合作经济组织

中既有劳动者的劳动联合,也有劳动者的资本联合。事实上,采取入股的方式组织生产要素,运用股份形式聚集资金,并非股份制经济的专利,其他经济组织形式如合伙企业、合作制企业和有限责任公司也都采用股份形式。对于合作经济组织来说,如果不采用股份形式就不可能把其成员的资产组织起来合作经营,所以,采用股份形式也是合作经济的应有之义。

(3) 股份合作制承认和保护劳动者的个人所有权。这正是合作经济原则的具体体现。目前,尽管股份合作企业的形式各异,但在它们的股权构成中都含有职工个人股。如山东省淄博市的股份合作制企业设置了集体股、社团法人股、个人股和国家股,广州市天河区的股份合作制企业设置了法人股、集体股和个人股。这样做,既没有剥夺劳动者的财产利益,又顺应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

股份合作企业产生于农村,继而,被推向城乡集体企业和国有企业的改革,但不管它是从国有企业、集体企业转制而来的,还是由个体企业、私营合伙企业联合新组建的,都已经不是原来意义上的国有经济、合作经济和合伙经济,而是新形成的股份合作经济。

(1) 股份合作经济不同于传统的集体经济。第一,股份合作制在保留生产资料个人所有权的前提下,实行成员对生产资料的共同占有并承认个人资产的收益权;每个成员不仅以其劳动从企业获得利益分配,而且以其对企业财产所占有的份额获得利益分配。而传统的集体经济是在取消其成员的个人所有权的前提下实行对生产资料的共同占有,它否认了个人资产的收益权,这是两者最大的差异。倘若否认股份合作制中成员的个人所有权,它就变成了原来的集体经济。第二,股份合作制具有开放性,它实行自愿互利、入退自由、民主管理的原则,保存了合

作经济的合理内核。而传统集体经济具有整体性和封闭性。每一成员都是生产资料的所有者，但没有确定个人份额的所有权，当某个成员离开这个集体时，就自动放弃了这个所有权。第三，股份合作制借助股份形式确定了职工的股份在企业资产总额中所占有的份额 按股共有 明确了产权关系 这有利于成员关心本企业的经营，而传统集体经济中的资产在整体上属全体成员共同所有 每个成员所占的份额模糊 成员不承担资产风险 成员与集体利益的关系不够紧密。

(2) 股份合作经济又不同于股份经济。第一，股份合作经济是以联合劳动为基础的 联合起来的劳动者是企业的主体 职工的股份在入股前是作为个人所有的私人财产存在的，一经纳入企业的整体财产之中，它原有的个人所有性质就转变成了联合占有性质 即不为个别职工所有 而为企业集体所有 通过联合占有来实现个人不能实现的利益。但在股份制企业内部，资本是主体 资本与雇佣劳动的对立依然存在 股份制是资本所有的联合，是私人资本通过联合转化为社会资本的一种方式，而且 股票持有者并不一定从事生产和经营。第二 股份合作企业的入股是劳动者在资金上的合作与联合，分红的实质是以股金的多少来分配劳动者创造的劳动剩余。而股份制经济的入股是个人或单位的投资，股份分红的实质是投资者分割劳动者创造的价值，分配完全取决于股份份额的多少，是完全按资本分配的。第三，股份合作制与股份制经济内部人与人的关系是不同的。在股份合作制内部 不论股金的多少 企业成员是以平等的身份参与企业的决策与经营 风险共担 利益共享。股份制企业则不同 由于股票可以买卖 因而大股东可以通过购买股票掌握企业的股份控制权 从而左右企业的经营决策 股东之间是没有平等的。

(3) 股份合作经济又区别于合伙经济。表面上,股份合作经济与合伙经济都是自愿联合、共同出资、共同经营、共负盈亏的利益共同体,但两者有着质的差别。第一,股份合作经济组织对本企业的债务只负有限责任,并以企业全部资产承担债务清偿责任,而合伙经济对企业的债务负连带责任。合伙企业的债务不仅以该组织内部的财产来清偿,还要按照合伙人出资比例,以各自的家庭财产承担责任;如某一合伙人无力承担债务,另一合伙人则负连带责任。第二,股份合作企业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它有健全的制度以保证企业的稳定发展,而合伙经济主要以人与人之间契约为基础,以个人信用和血缘关系来维系,它只是一个松散的联合体,具有时聚时散的特点,属于私营经济性质。第三,在分配制度上,股份合作经济组织中,由于职工既是企业劳动者,又是资产所有者,企业的税后利润除提留公共积累外,职工可按劳动的数量和质量获得劳动保持,还有一部分股金分红。而在合伙企业中,实行按资分配,企业的收入除了支付劳动者的工资外,其余全归企业所有,并在企业合伙之间按股份多少进行分配,分配时往往多分多留,甚至盈利多少分多少,缺乏长远打算。

### 三、股份合作制是市场经济条件下有效的企业组织形式

股份合作制是群众在实践中的一种创造,它在实践中产生,又在实践中发展。其魅力就在于它的广泛的兼容性,既可以兼容多层次的生产力,又可以兼容多种所有制形式。因此,股份合作制就成了市场经济条件下有效的企业组织形式。

股份合作经济的兼容性首先体现在它能兼容多层次的生产力。由于股份合作企业的具体形式是多样化的,规模可大可小,

它既能容纳以手工劳动为主的生产力，又能容纳机械化、自动化的生产力，这有利于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吸引劳动者将各自拥有的资金、物资、技术、劳动作为股份入股，合作经营，形成新的生产力。

股份合作制的兼容性还体现在它对多种所有制形式的兼容。它兼容集体经济企业、个体、私营企业，也适用于国有小型企业的改制。

利用股份合作制可以克服现行的集体经济与市场经济的不适应性。现行集体经济面临着激烈的竞争和优胜劣汰的选择，由于它自身的局限性，它与市场经济的要求有着较大的距离，这表现在：1. 市场经济要求产权明晰化。因为，有了明确的产权，才能给人一种稳定的收益预期，产权不清楚，就缺乏稳定的收益预期，人们就不愿来投资；在产权不明确的情况下，市场也不可能正常地运作，而现行集体经济存在着产权模糊的缺陷，在集体经济中，生产资料归劳动群众集体所有，但在实践上职工并无所有权。一是职工对企业资产没有占有权；二是职工无明确的收益权，企业存量资产与职工现实利益分离；三是企业无资产处置权，如企业的基建、技术改造，也必须层层报批。产权模糊，职工没有主人翁意识，企业不能很好地参与市场竞争，从而缺乏活力。2. 单纯的集体所有制已不能适应投资主体多元化的趋势。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一方面存在着严重的资金短缺，另一方面多元的资产所有者要求按市场经济的规律享有自己的资产权利。集体经济同样需要大量资金，但纯而又纯的集体所有制又不能容纳分属不同所有制的多元化的投资，因此，现行集体经济必须改革，寻找一条集体经济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有效发展道路。

目前，一方面城乡集体工业企业资本的有机构成在不断提高，企业对资金的需求量很大；另一方面广大城乡有一定数量的

暂时闲置的资金，它分属不同的所有者，如何吸纳和聚集这部分资金，股份合作制是较好的形式。因为它采用股份形式，具有开放性的特点，能兼容多种所有制形式，从而适应了投资主体多元化的格局；在分配上，除缴纳各种税款，税后利润的分配完全由企业自主决定，实行股权平等，相同的股额属于不同股权者，具有同等收益权，从而满足了投资者对资本增殖的追求，基本解决了单纯的集体所有制与市场经济不相适应的矛盾。

利用股份合作制，能适当扩大企业规模，节省交易费用，从而克服了个体、私营企业的不足。交易费用是指交易双方在交易过程中为缔结契约 达成协议 搜集信息 权衡度量 讨价还价 和保障承诺等一系列活动而付出的费用，也叫交易成本。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的调节越来越多地与市场连接，政府的监督与仲裁也需要费用。降低交易费用，是生产组织形式或制度结构变革的重要目标之一。一般说来，市场规模与交易费用成正比，企业规模与交易费用成反比。因为，随着市场规模的扩大，交易费用将随之增加，但企业内部的资源配置，却不通过市场，因而基本上不存在交易费用。所以，企业规模与交易费用成反比，正由于这个原因，选择一个规模合理的企业组织形式，可以达到节省交易费用的目的。虽然个体、私营企业具有资金周转快 经营灵活、效率高等优势 但随着市场空间的不断扩大 商业环境的日趋复杂，竞争的日益加剧，个体家庭工厂和私营企业的高效率越来越被交易费用的增加所抵消。而且，由于这些企业规模过于狭小，难以达到资源的合理配置，从而造成资源的浪费。利用股份合作制这种企业组织形式，可以把分散的家庭工厂和私营企业联合起来，有效地聚集资金和劳动力，从而突破原有企业较小的外壳，在较大规模上重组生产要素，既带来单位成本收益的增加，也节约了交易费用。

利用股份合作制，为国有小型企业的改制找到了一条新路。国有小型企业既不如国有大中型企业资金雄厚，又不如个体、私营企业资金周转快；既享受不到搞活国有大中型企业的优惠政策，又不及个体、私营企业经营灵活。因此，在市场经济下困难重重。股份合作制实行劳动合作和资本合作相结合，职工既是劳动者，又是企业出资人，有利于共同劳动条件的改善，企业竞争能力的提高和劳动者长远利益的增加。所以，股份合作制也是国有小型企业改制的一种有效形式。当然，并非唯一形式，还有承包、租赁、兼并、拍卖等形式要视具体情况而定。

实践证明，产权模糊的现行集体企业和国有小型企业缺乏活力，不是劳动者共同致富的有效载体；私营经济的发展只能使少数人富裕，也不可避免剥削行为；家庭工厂或个体经济的自发生长，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又难免两极分化。而股份合作制坚持合作经济的原则，运用股份制的机制，具有较强的生命力、吸引力和广泛的适应性；它不是对合作经济的简单回复，而是对它的扬弃，既继承了传统合作经济的合理成份，又赋予它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新内容，所以说，股份合作制是一种创新的有效的企业组织形式。

### § 0.3 股份合作制与共享利益

股份合作制是改革中的新事物，它是一种以劳动者的劳动联合和劳动者的资本联合为主的合作经济。“共同占有、权力共使、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是它的基本原则，而核心是共享利益。

#### 一、股份合作制的核心是共享利益

股份合作制无论从它的产生渊源、组建目的、性质，还是从